

373/CCSC/2024 個案轉介 — 市政署回覆

黃萬濱委員：

就 閣下於 2024 年 7 月份平常會議之提案，題為“關於利用科技手段增強滅蚊效果”，現回覆如下：

本署為配合衛生局的蚊患及登革熱防治工作，安排自三月份起定期在轄下公園及休憩區等 172 個地點，展開每月兩次的滅蚊工作。因應蚊子活躍情況，自本年六月份起，對 30 個人流量較高的公園增加滅蚊頻次至每月 3 次。

除了化學防治，本署亦於 2019 年引入新型滅蚊設備，作用基理為透過設備內的天然真菌及生長調節劑，讓被引誘至設備產卵的雌蚊沾上藥物，並帶到周邊水體產卵，阻截蚊卵及幼蟲無法轉變為成蚊，被真菌感染的蚊子亦會於數天後死亡。目前應用於部份市政墳場及公園。

然而，防治蚊患並不能單靠殺滅成蚊，更應從源頭杜絕孳生，例如保持環境衛生、定期清理積水及可積水容器等。本署將持續關注鄰近地區的防蚊滅蚊技術發展及應用，以及加強向公眾宣傳防治蚊患的重要性。

在此，對於 閣下的意見深表謝意，並歡迎對本署各項工作提出寶貴意見。

以上回覆僅供 閣下察閱，敬請查收。倘有查詢，歡迎與 先生聯絡（電話：）。謝謝！

中區市民服務中心